

市发展改革委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市发展改革委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济宁”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jnfgw.jining.gov.cn/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发展改革委联系（地址：山东省第 23 届运动会综合指挥中心 圣贤路 7 号，联系电话：0537-23489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市发展改革委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家及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，着力推进政务信息公开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。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的帮助指导下，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修订完善《济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济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》，切实

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自查自纠，确保各项准备工作和措施落实到位。同时加强与省发改委及其他市直部门之间信息公开工作的沟通对接，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，并及时完善纠正，政务公开质量稳步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度，市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88 条，通过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2 条。其中，2021 年共印发政策性文件 1 件已主动公开，提供 WORD 和 PDF 等多种形式下载，并配有图文解读、音频解读、主要负责人解读等多种形式解读；部门办公会议主动公开 11 次，上传了会议议题和会议纪要，同时对每次会议内容配备了一图速读；设置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专栏，依法对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抽查计划、抽查结果等情况进行了全面公示；本年度共办理市级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 21 件，目前已全部办复，建议提案办结率及代表委员满意率均为 100%。总体来说，2021 年市发展改革委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内容更加丰富，综合运用文字、图像、音频等多种方式，主动、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地发布权威政府信息，特别是重要会议、重要活动、重要决策部署，特别是加大政策文件解读力度，不断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市发展改革委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有关要求，不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流程，建立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一整套工作流程，准确把握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时限，依法依规依程序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。2021 年，受理依申请

公开 24 件，较 2020 年增加 3 件，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，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为由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坚持信息管理工作动态调整。市发展改革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，主任办公会第 8 次会议专题研究政务公开工作，委主要领导、分管领导多次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部署安排。人员岗位调整后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人，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协调运行机制。根据市政府政务公开办要求，专门设立政务公开办公室，政务公开办公室设在委办公室，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委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严格落实信息审查机制。在制发文件时，对文件公开属性进行明确标识，从源头上保障了公开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公开。严格遵守“谁公开、谁审查，谁审查、谁负责”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和“一事一审”原则，建立完善逐级审查制度，严格履行保密审查程序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全。2021 年，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泄密事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持续加强门户网站建设。不断优化调整栏目设置，根据政务公开工作最新要求及时调整栏目设置，采用飘窗等方式进行“惠企政策”“优化营商环境”等专题信息公开，提升搜索查询功能和无障碍浏览模式，为公众查阅提供更加便利的条件。二是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。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融合发展，在我委门户网站设置“济宁市新旧动能

转换可视化督导服务平台”和“信用中国（山东济宁）”栏目链接，首页提供“济宁发改”微信公众号扫码关注服务，方便群众通过微信公众号获取政务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配强人员力量。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人才队伍建设，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科室，安排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务公开责任到人。二是修订完善制度。根据中央和省、市政务公开最新工作要求，及时修订完善《济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重点学习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，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22	2	0	0	0	0	2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3	1	0	0	0	0	4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9	1	0	0	0	0	2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22	2	0	0	0	0	24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市发展改革委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总体上仍存在发布信息内容质量不高、回应群众关切不够等问题。下一步围绕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全力打造阳光政务、便捷服务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能增效、多点并进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水平。一是提升发布信息质量。强化政务公开培训工作，提高工作人员工作水平和能力素质，加强与相关专业机构合作，提升政务公开水平。二是及时回应群众关切。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，突出重点、热点和难点问题，把群众最关心、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今年以来，我委共承办市级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 21 件，其中：建议 8 件、提案 13 件。目前已全部办复，建议提案办结率及代表委员满意率均为 100%。